

時間：民國 101 年 1 月 6 日(星期五) (電腦) 時起至 時

主席：黃奇文 地點：文藻樓大會議室

出席者：黃奇文 房玄博、黃朝綱、吳孟隆

< 議題 >

一、高中：

1. 訂定 100 學年度高中校內各科夥伴學習群專業成長研習之時間、主題與方式。
2. 配合「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」之申請，請依據學校優質化發展目標（如教師教學、學生學習、教師專業發展、課程發展等）和學校條件與需求，研擬相關計畫提報，於 101 年 2 月 10 日前交至教務處彙整（請參考附件資料，另擇期安排撰寫說明會）。

二、國中：

1. 國中部各年級各科領域請於期末填寫領域評鑑表，檢視學期初所預定的課程計畫與實際教學狀況。
2. 訂定 100 學年度國中校內各科精進教學研習之時間、主題與方式。
3. 因應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命題方向，請利用專業對話時間進行試題分析。

一、討論高中優質化相關計畫

擬訂教師教學目標：教師個人教學網站更新維護、教學資源共用共享、創意教學。

學生學習目標：多元化、主題式研究、團體共同創作。

教師專業發展：電腦研習課程開設、結合社區化，自由軟體應用、電腦教師專業成長。

二、國中資訊課程規畫討論：

訂定國中課程內容、評分標準，並配合校內及教育局活動安排相關作業。

訂定高中課程安排、測驗方式，並配合大學甄選完成個人備審資料製作。

三、社團課程安排討論：

擬訂下學年社團選員標準與入社評選方式。

社團課程內容討論與發展方向研究。